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三樓會議室

主席：梁校長振道

記錄：詹秀琴

壹、主席報告與會人數（應到 182 人，實到 109 人）。

貳、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參、主席致詞：

- 一、恭賀 1-2 月份壽星生日快樂，並由校長致贈慶生小蛋糕及生日禮金。
- 二、感謝大家一學期的付出與辛勞，讓學校一年來能平穩、平順、平安、平實地走過，感恩！面臨無可避免的少子化，在新的年度，讓我們一同為「弘道」開啟生機，並讓家長和學生看到弘道的亮點，願意把孩子送到弘道就讀，在暑假的時候還能穩定學生數，且生員源源不絕，更期待有機會額滿！特別要感謝家長會的支持與教職員工同仁們積極努力付出，使學生家長在 FB 或 LINE 讚賞弘道，也請大家持續將弘道的好多多上傳，讓更多的學生能在優質的環境中快樂學習！
- 三、介紹本學期行政團隊、導師異動、新進老師，以及代理教師們為弘道一起打拼，期待未來的弘道會更好。
- 四、頒發老師們協助推動深耕閱讀的感謝狀，感謝老師們指導學生。
- 五、6/1（六）將舉辦本校五十週年校慶，請大家可以告知退休人員歡迎回娘家，也會用 FB 或其他方式宣傳公告，希望我們五十週年校慶能辦得圓滿，這次邀請了很多高中高職的表演團體（包含：建中、北一女、景美、成功 …等），還有校友管樂團回校表演，表演時間預計有三個小時，當天早上 10:00-12:00 還有一個校友回娘家的活動（場地為 2 樓會議室），邀請畢業的校友和退休的教職員工共襄盛舉。

肆、宣讀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

提案單位：輔導室

案由：修正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要點』，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依計畫執行。

伍、校長報告：

一、落實正向管教、精緻班級經營、推動有效教學，並以學生學習為中心。

(第 2 頁)

二、面對少子化時代來臨，精緻學校教育作為，展現學校亮點，老師們辛苦了，在周六開了很多特色課程。

三、持續發展校本特色課程~走讀台北城。

四、持續推動國際教育：

(一) 預計與新加坡法國學校建立姊妹校關係-新加坡法國學今年十月份，仍然會與弘道國中進行 homestay 交流活動。

(二) 持續辦理新馬與日本國際教育旅行活動。。

五、行政團隊撰寫「優質學校」，若有通過 4 個以上，就可免校務評鑑，還有每個 20 萬元獎金。(第 1 頁)

六、榮獲臺北市 107 年度國民中學有效教學教案設計徵件比賽

(一) 施文師與李佳容師參賽作品「珍愛地球」榮獲童軍科特優

(二) 劉萱師與李佳容師參賽作品「在餐桌上看世界」榮獲家政科佳作

七、榮獲臺北市第 19 屆中小學教育專業創新及行動研究比賽

(一) 吳繡美師榮獲優選一作品「走讀台北城-以寒假作業實踐校本特色」。

(二) 姚友雅主任、歐亭君師榮獲佳作--作品「性福停看聽」。

(三) 姚友雅主任、林芄萱師榮獲佳作--作品「別讓「愛」成為第三者」。

八、其他詳如書面資料第 2 頁。

陸、各處室校務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一) 由學務主任代為報告：請各位老師 1/23 以前務必將成績登錄完畢，以利註冊組後續學生成績處理事宜；並且由註冊組長提醒老師們務必將學生的平時成績資料妥善保管。

(二) 感謝各領域老師利用課餘時間指導學生參加比賽，各項競賽都榮獲優異的成績！

(三) 其他詳如書面資料第 3 頁至第 8 頁。

二、學務處報告：

- (一) 感謝各位藝文及體育領域老師利用課餘時間指導學生，無論是國管樂及體育各項競賽都榮獲優異亮眼的成績！尤其是國際教育的各科從無到有，這五年來老師們將各科的專業投入教學指導孩子，在此獻上無比的謝意。
- (二) 感謝各位同仁上一學年對學務處各項活動協助與支持，深深感謝這五年半以來承蒙大家鼎力相助，若有思慮不周，處理不當之處都要請各位老師與同仁多予以包涵。祝福大家豬年如意、諸事大吉！
- (三) 其他詳如書面資料第 9 頁。

三、總務處報告：

- (一) 感謝大家一直以來的忍耐與支持，工程好像一直沒停過，產生的噪音及不便再此致歉，我們還是要將校園安全擺在第一，儘量快點完成多處的修補。
- (二) 明天 1/18 將會有新任事務組長王淑冠到職。
- (三) 近期內會將老師的大專小專辦公室飲水機更新，屆時也會有一些施工的噪音，應該只會有短暫的影響！
- (四) 下學期將試辦「性別友善廁所」，將會在經緯樓 1 樓的無障礙廁所先行設置。
- (五) 其他詳如書面資料第 10 頁至第 14 頁。

四、輔導室報告：

- (一) 由學務主任代為報告：學校日確定為 3/8(五)舉行。
- (二) 感謝資優教育老師願意於周末時間指導學生各項特色課程！
- (三) 其他詳如書面資料第 15 頁至第 16 頁。

五、人事室報告：

- (一) 107 學年度下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之申請，請於 108 年 3 月 11 日前本誠實信用原則檢附相關表件至人事室提出申請。

(二) 預祝各位老師及同仁新春愉快、有個美好的假期。

(三) 其他詳如書面資料第 17 頁。

柒、教師會長致詞：

感謝大家對這屆教師會的支持，本人不足之處也感謝大家的包容；祝福大家假期愉快、豬年諸事大吉！另外老師們今天應該都有拿到和電影公司合作的交換券，還有多的電影優惠券也歡迎家長或同學可以來索取。

捌、家長會長致詞：

感謝大家對孩子們的付出，還有謝謝家長代表做家長會強力的後盾，祝福家長會可以完成今年的目標，也祝福大家假期愉快、諸事大吉！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提申辦 108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計畫續辦，請討論。

請教務主任說明

表決：贊成者： 70 票。反對者： 0 票。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提請審議本校 108 學年度校本減課實施要點，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依計畫執行。

請教務主任說明

表決：贊成者： 80 票。反對者： 0 票。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導師遴聘實施要點」案，請討論。

請學務主任說明

表決：贊成者： 70 票。反對者： 0 票。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 (15 點 00 分)。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

第 2 學期校務會議 暨
期初全體教職員校務說明會

書面資料

文書組 彙整 108.01.17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

壹、 時間：108 年 1 月 17 日（週四）下午 14：00～16：00

貳、 地點：活動中心三樓會議室

參、 會議議程：

一、主席報告與會人數（應到 182 人，實到 人）。

二、確認本次會議議程暨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三、宣讀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四、主席致詞。

五、校務工作報告（請各處室報告）。

六、教師會長報告。

七、家長會長報告。

八、提案討論：（每次發言不超過三分鐘）。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
 第 1 學期期末暨第 2 學期期初全體教職員工會議宣導資料
 校長 梁振道整理 108.01.17

壹、感謝全體同仁們平日的辛勞與努力，讓學校這一年來能平穩、平順、平安、平實走過，感恩！



祝福各位

新春愉快

賀！生日快樂 (1.2 月壽星將於 1/17 日教職員工期末會議時一併慶生)

序號	職稱	姓名	生日
1	會計主任	吳美華	1/02
2	補校主任	姚友雅	1/05
3	輔導主任	金育文	1/15
4	校長	梁振道	1/21
5	904 導師	鄭乃榕	1/27
6	輔導老師	朱平琦	1/31
7	教務主任	林國華	2/02

序號	職稱	姓名	生日
8	專任教師	李佳樺	2/04
9	803 導師	張雅妮	2/13
10	生教組長	宋君薰	2/18
11	專輔老師	陳柏諭	2/18
12	教學幹事	葉書好	2/23
13	輔導幹事	賴美靜	2/23
14	專任教師	范秀蘭	2/28

貳、本校今年重點工作：

一、落實正向管教、精緻班級經營、推動有效教學。

二、面對少子化時代來臨，精緻學校教育作為，展現學校亮點。

三、持續發展校本特色課程~走讀台北城。

四、持續推動國際教育：

(一) 預計與新加坡法國學校建立姊妹校關係-新加坡法國學今年十月份，仍然會與弘道國中進行 homestay 交流活動。

(二) 持續辦理新馬與日本國際教育旅行活動。

五、邁向十二年國教：

(一) 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二) 撰寫彈性課程與領域課程計畫，預計五月初繳交

(三) 參加領綱研習

六、撰寫「優質學校」：

(一) 校長：學校領導、行政管理---二選一

(二) 教務處：課程發展、教師教學、專業發展---三選一

(三) 學務處：創新實驗

(四) 總務處：校園營造

(五) 輔導室：資源統整

參、榮耀弘道

甲、榮獲臺北市 107 年度國民中學有效教學教案設計徵件比賽

(一) 施文師與李佳容師參賽作品「珍愛地球」榮獲童軍科特優

(二) 劉萱師與李佳容師參賽作品「在餐桌上看世界」榮獲家政科佳作

乙、榮獲臺北市第 19 屆中小學教育專業創新及行動研究比賽

(一) 吳繡美師榮獲優選一作品「走讀台北城-以寒假作業實踐校本特色」。

(二) 姚友雅主任、歐亭君師榮獲佳作--作品「性福停看聽」。

(三) 姚友雅主任、林芄萱師榮獲佳作--作品「別讓「愛」成為第三者」。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

教務處報告事項

- 一、本校今年承辦 1/19(六)臺北市公私立中等學校校長會議。
- 二、九年級寒假學藝活動：108/1/21(一)至 1/30(三)。
- 三、各年級第八節起訖日期：
 - (一) 九年級第 8 節：2/18(一)至 5/17(五)。
 - (二) 九年級第 9 節及夜自習：2/18(一)至 5/16(四)。
 - (三) 七、八年級第 8 節：2/25(一)至 6/14(五)。
- 四、寒假第 2 學期之行事曆如附件，已公告校網首頁供大家參考。
- 五、2/11(一)註冊開學，上午 07:40 召開註冊協調會暨導師會議，第 4 節正式上課。
- 六、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定於 2/22(五)辦理學校日活動，相關資料請及早準備，教師教學計劃請於 2/15(五)下班時間前上傳完畢，以利教務處後續彙整並提供家長參考。
- 七、108 寒假及 107-02 持續辦理多元特色課程：

108 寒假					
項目	班別	上課時間	師資	教室	開課日期
1	七年級 藍芽喇叭製作班	上午 09:00 至 16:00	方善誠組長 金衍安老師	經緯樓五樓木 工教室	1/22(二)至 1/25(五)
2	建中科學營	上午 08:30 至 17:00	指導老師：建中師資 輔導員：建中及北一 女科學班學生	各指定教室	1/31(四)至 2/1(五)
107 第 2 學期					
1	奧林匹亞 數學菁英班	週六上午 08:30 至 11:30	謝文發老師	數學教室	待確認

2	校本特色英語班	週六上午 09:00 至 12:00	林靜妤老師 外聘師資	二樓會議室	2/16(六)
3	七八九年級寫作	週六上午 09:00 至 12:00	待確認	本校教室	待確認
4	動手作科學營	週六上午 09:00 至 12:00	本校及台北科技 大學合作	本校物理教室	2/16(六)

- 八、九年級同學的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各項升學資料可至學校網頁「適性入學」及「升學資訊公告」中連結內進行下載。
- 九、為因應九年級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成績封存，請有任教九年級藝文領域、健體領域及綜合領域的老師務必於1月17日前完成學期成績輸入及繳交；其他老師請於1月23日前完成學期成績輸入及繳交，請各位老師準時繳交，感謝大家，辛苦了！
- 十、再次提醒各位老師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規定
- ◆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之學生依成績評量準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 11條：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一) 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 (二) 七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以上。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寒假行事簡曆

依據 107.08.17 北市教綜字第 1076027262 號函

107.10.02 行政會報通過

週次	星期						寒 假 行 事 簡 曆 ※重要日期 ●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輔導室	備註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廿一	13	14	15	16	17	18	19	●1/16、1/17 第三次段考 ●1/17 藝文領域、健體領域、綜合領域完成學期成績輸入 △1/17_13:10 教師研習、14:00 教職員工期末會議暨校務會議 ◎1/18 休業式 ●1/18 公告補行評量範圍及內容、發註冊須知 ◎1/18-1/23 國際教育(一)—新加坡法國學校 homestay 體驗學習活動 ●1/19 寒假開始(補 2/8)、臺北市中等學校校長會議	1/19(六) 僅上班不上課,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得不必到校
寒一	20	21	22	23	24	25	26	◎1/20-1/26 國際教育二—新加坡馬來西亞地區體驗學習活動 ●1/21 九年級寒假輔導開始(1/21~1/30) ◎1/21-1/25 體育班(跳繩、扯鈴)寒訓 ●1/23 學期成績繳交截止 □ 1/21 寒假職輔營開始	
寒二	27	28	29	30	31	2/1	2	□ 1/29~2/2 校本資優國文組、數理組(九)課程 ●1/30 九年級寒假輔導結束、發九年級第三次定期考成績及學期成績單 ◎1/30 七八年級分組活動選課開始(2/17 選課結束) □ 2/1 寒假職輔營結束 ●2/2-2/10 春節假期	
寒三	3	4	5	6	7	8	9		2/8 調整放假
寒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2/10 寒假結束 ●2/11 註冊開學、第四節正式上課 ●2/11 發七、八年級第三次定期考及學期成績單 ●2/12 公告補行評量名單 ●2/15 第三次段考及學期成績更正截止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1/21 (一)	AM	701、702、703、801、802		1/28 (一)	AM	708、709、812	
	PM	704、705、803					
1/22 (二)	AM	706、707、804		1/29 (二)	AM	710、711、813	
	PM	708、709、805					
1/23 (三)	AM	710、711、806		1/30 (三)	AM	712、713、814	
	PM	712、713、807					
1/24 (四)	AM	714、715、701、808		1/31 (四)	AM	714、715、815	
	PM	702、703、809					
1/25 (五)	AM	704、705、810		備註： ● 九年級服務時數未滿需返校打掃同學請逕自於 1/4 前至衛生組申請。 ● 返校打掃學生著運動服，上午 8:30 或下午 13:00 於川堂集合點名，遲到 10 分鐘以上視同未到。			
	PM	706、707、811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行事曆

依據 107.08.17 北市教綜字第 1076027262 號函

107.11.06 行政會報通過

週次	月份	星期							備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11	11	12	13	14	15	16	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項獎助學金申請 ●動手做科學營開始上課(暫定) ●2/11~2/15 課桌椅及班級公物檢修 ●學校日教學活動計畫及班級經營計畫上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40 註冊協調會暨導師會議 ●8:00 導師時間 ●10:00 開學典禮 ●四節正式上課 ●幹部訓練(午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教生交通及獎補金申請開始 ●特教生校內考試服務申請開始 ●校內縮短修業年限申請開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安心就學截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5、6節複合式防災演練(七年級) ●第三段及學期成績更正截止 	2/17 分組活動選課結束		
2	2	18	19	20	21	22	23	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項獎助學金申請 ●多元文化、家庭教育宣導 ●九年級免試入學宣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年級輔導課、晚自習開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 ●學校日工作協調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年級第三次複習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年級綜合、藝文、健體領域筆試補考 ●社團指導老師協調會 ●七八年級分組活動名單公告 ●特教生交通及獎補金申請截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年級綜合、藝文、健體領域筆試補考 ●第一次分組活動課 ●優良學生報名截止 ●校內縮短修業年限申請截止 ●特教生校內考試服務申請截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23 補上班(補3/1) ●領召會議 ●2/23 七年級校外學(暫定) 		
3	3	25	26	27	28	1	2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項獎助學金申請 ●2/25-3/4 藝才班術科測驗校內報名(暫定) ●九年級生涯發展規劃書線上填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七、八年級輔導課開始 ●國際教育體驗活動分享 ●八年級班際籃球賽報名開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訊教育推動小組會議 ●特教推行委員會期初會議 ●優良學生抽籤(中午) ●九年級技藝教育課程開課(暫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學期期末成績封存 ●Line 貼圖競賽規程公告 ●優良學生拍照(中午)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彈性放假			
4	4	4	5	6	7	8	9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4~3/7 國中教育會考校內報名(暫定) ●3/9(六)上午 8:00 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領域補行評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年級綜合、藝文、健體領域成績封存(暫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擴大行政會議 ●中輟鑑復輔會議 ●期初性平教育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科學班報名(3/7~3/8採個人自行報名) ●體育委員會 ●體育班發展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美術比賽 ●得勝者課程 1 ●學校日 			
5	3	11	12	13	14	15	16	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3~3/15 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校內報名(暫定) ●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教育宣導壁報出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朝週會(全):優良學生候選人競選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期初春暉暨護苗專案、交通安全、人權法治、品德教育會議 ●技藝教育課程訪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績評量輔導小組委員會 ●班聯會(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三次校慶籌備委員會 ●得勝者課程 2 			
6	6	18	19	20	21	22	23	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朝週會(全):優良學生投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午餐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七八年級國文抽背 ●衛生暨健促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期初會議 ●八年級班際籃球賽報名截止 			

週次	月份	星期						備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7	4	25	26	27	28	29	30	31	● 小團體報名開始 ● 預防中輟彈性適性課程開始
		●	● 全校第一次定期考查	● 全校第一次定期考查 ● 八年級籃球賽(中午)	● 八年級籃球賽(中午)	● 魔數盃 ● 總召會議 ● 八年級籃球賽(中午)			
8	4	1	2	3	4	5	6	7	● 2018年國際國中科學奧林匹亞競賽代表隊校內報名截止(暫定) ●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
		● 第一次定期考成績輸入截止	● 行政會議		兒童節放假	民族掃墓節放假			
9	4	8	9	10	11	12	13	14	● 國際教育日本海外體驗營(4/14至4/19) ● 八年級心理測驗施測
		● 週會：生涯發展教育宣導	●	●	● 導師會議(二)	● 七八年級詩歌朗誦比賽 ● 八年級法治盃師生籃球賽 ● 發放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 ● 得勝者課程3			
10	4	15	16	17	18	19	20	21	● 國際教育日本海外體驗營(4/14至4/19) ● 技藝教育課程薦輔(暫定) ● 校園生活問卷調查
			● 午餐委員會	● 班聯會(二)	● 九年級第四次複習考	● 九年級第四次複習考 ● 得勝者課程4			
11	4	22	23	24	25	26	27	28	
					● 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查	● 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查 ● 總召會議 ● 得勝者課程5			
12	5	29	30	1	2	3	4	5	● 4/29~5/1 變更就學區校內申請
			● 擴大行政會議	● 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成績輸入截止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查會	● 八年級英語演講與看圖說故事比賽 ● Line 貼圖競賽收件截止 ● 得勝者課程6			
13	5	6	7	8	9	10	11	12	● 九年級停止借書
				● 九年級期末成就測驗	● 九年級期末成就測驗 ● 七八年級國文抽背	● 校慶工作協調會1 ● Line 貼圖競賽評審			
14	5	13	14	15	16	17	18	19	● 5/18、19 國中教育會考 ● 5/15~5/20 五專優先免試校內報名(暫定) ● 5/17~5/21 產業特殊需求入學校內報名(暫定)
			● 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查	● 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查 ● 台北市第一類優先免試入學校內報名截止(暫定)	● 九年級晚自習結束	● 魔數盃 ● 九年級成癮評量輔導小組委員會(畢業資格諮詢) ● 得勝者課程7 ● 九年級輔導聯結結束	● 5/18、19 國中教育會考		
15	5	20	21	22	23	24	25	26	● 升學宣導週-九年級高中職宣導
		● 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考成績輸入截止 ● 九年級3對3	● 午餐委員會 ● 校慶工作協調會2			● 總召會議 ● 生涯發展教育工作職執行委員會期末會議			

週次	月份	星 期						備 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6	6	籃球賽報名開始				● 八年級直笛比賽 ● 得勝者課程 8			● 特色課程週-九年級會考後各領域課程 ● 弘道科學月系列活動(暫定) ● 慶祝校慶壁報出刊 ● 九年級課桌椅及班級公物檢修
		27	28	29	30	31	1	2	
17	6		● 作業檢查(英、數、歷、公) ● 九年級3對3籃球賽報名截止		● 班聯會(三)	● 得勝者課程 9	6/1 校慶(暫定)		● 6/4~6/6 藝才班分發校內報名(暫定) ● 七、八年級課桌椅及班級公物檢修 ● 回收認輔紀錄冊 ● 志願選填輔導週
		3	4	5	6	7	8	9	
18	6	校慶補假一天	● 行政會議 ● 導師會議(三)	● 九年級3對3籃球 ● 認輔工作期末檢討會議	●	● 端午節放假			● 圖書館停止借書 ● 六月畢業季壁報出刊
		10	11	12	13	14	15	16	
19	6	● 週會：七八年級科研、健體筆試 ● 七年級跳大繩比賽(暫定) ● 教育會考成績網路查詢及發放會考成績單	● 作業檢查(國、自、地、健、作文) ● 期末性平教育委員會 ●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	● 第二類優先免試入學校內報名 1700 截止(暫定)		● 畢業典禮(暫定) ● 分組活動最後一次上課 ● 得勝者課程 10 ● 七、八年級輔導課結束			● 6/17~6/21 五專聯合免試校內報名(暫定) ● 6/20~6/27 基北區公告免試入學個人序位查詢及志願選填
		17	18	19	20	21	22	23	
20	6	● 週會：七八年級藝文紙筆測驗 ● 期末春暉暨護苗專案、交通安全、人權法治、品德教育會議	● 午餐委員會	●	● 七八年級國文抽背	● 學校日籌備會 ●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 家庭教育委員會 ● 新生智力測驗工作協調會 ●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自行報名截止日 ● 志願選填說明會			● 休業式 ● 基北區免試入學校內報名繳件 15:00 止(暫定)
		24	25	26	27	28	29	30	
暑 1	6	暑假開始	● 第三次定期考成績輸入截止 ● 擴大行政會議	● 第三次定期考查	● 第三次定期考查				
		1	2	3	4	5	6	7	

學務處報告事項

- 一、感謝各位教職同仁諸多的支持及協助，使得學務處在本學期各項工作均能順利推展，並期盼新的學期能繼續給予支持和鞭策，讓學務處能提供更精緻的服務給老師和同學，謝謝大家！
- 二、請全體教師賡續落實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並恪遵零體罰之教育政策。
- 三、1月20日(日)至1月26日(六)辦理新馬國際教育海外學習參觀。
- 四、1月18至23日辦理新加坡法國學校 homestay 回訪活動。
- 五、2月21日(四)(12:35-13:15)社團分組活動課教師協調會；2月22日(五)正式上課。
- 六、優良學生競選發表會於3月11日朝週會時辦理，3月18日辦理票選活動。
- 七、3/27至3/29辦理八年級班際籃球比賽；4/12(五)辦理八年級師生盃籃球賽。
- 八、本校50週年校慶將訂於6月1日(六)舉行。
- 九、九年級畢業典禮暫訂在6月14日(五)或6月18日(二)上午於學生活動中心舉行。
- 十、本學期各年級導師請假人數較多，感謝專任教師能鼎力協助代理導師，並希請各位專任老師下學期能賡續協助。

學務處所有同仁敬祝大家：

歡歡喜喜迎豬年，幸幸福福慶團圓！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

總務處報告事項

新年度新的開始，總務處全體同仁祝福大家一切順心喜樂。

◆107-2 總務處行政團隊：

總務主任：林鴻儒（分機 500）

事務組長：王淑冠（分機 510）

事務組幹事：黃惠婷（分機 511）、黃琇絹（分機 512）

文書組長：詹秀琴（分機 550）

出納組長：呂佩真（分機 520）

警衛：周松柏、蔡睿陽（分機 530）

工友：謝彰洲（分機 513）、鄭永林（分機 551）、王鳳美（分機 120）

機動時段支援之機電技工：王台育

◇業務及宣導事項報告：

- 一、感謝各位同仁對總務處的支持與包涵，107 年度工程已圓滿完成，進行期間造成諸多不便與困擾，敬請見諒。若是發現校園內各項問題，煩請通知總務處，讓我們能及早處理，感恩感謝。
- 二、面對環境的快速變化，校園永續發展的實踐刻不容緩，對於環境教育與防減災知能更是所有人需要正視的，它不是只有 4 小時的環境教育研習，不僅僅是防災演練辦理的好壞，它是一種轉變、一種態度、一種省思、一種行動，它是一種永續發展的覺知與改變。在永續校園的推展與實踐發展中，本校逐年修正提出期程、目標與方向：

期程	已完成	近程目標(進行中)	中程目標	遠程目標
目標	健康安全綠化校園	省能節電低碳校園	樂活深耕永續校園	
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學生身心健康的促進，到校園環境安全的安心 ◆從建築環境的生硬空間，到綠化生機的學習校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舊設備管路中找問題，到規劃長遠的環境改善 ◆從資源的節流與再利用，到省能節電低碳的校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課堂中學習與分享，到課堂外隨處都是學習角 ◆從學習只在課堂書本，到能夠體驗樂學深耕永續 	
時間	104~106年	107~108年	109~110年	110~
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舍全面的補強 ◆排水系統的整建 ◆防災校園的建置 ◆維安系統的強化 ◆雨水回收再利用 ◆藝文展演的空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面能耗的體檢 ◆排水系統的整建 ◆水資源管路改善 ◆環境教育的廊道 ◆我們的讀書角落 ◆屋頂防漏的修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屋頂防漏的修建 ◆水資源管路改善 ◆電源改善的工程 ◆能源管理的平台 ◆防災校園的推廣 ◆雨水回收再利用 	

課程	◆防減災課程 ◆健康促進課程 ◆食農教育課程	◆資源永續課程 ◆閱讀課程 ◆環境教育課程	◆資源永續課程能源管理 ◆創客平台課程 ◆環境教育課程
----	------------------------------	-----------------------------	-----------------------------------

三、為加強本校師生同仁的防災知能，配合教育局來函辦理防災演練，107-2 規劃如下：

1. 108/02/15(五) 第五、六節，針對七年級進行防災演練—消防宣導及演練活動，已函請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協助，屆時演練項目分別為：地震體驗車、油盤滅火、室內消防栓操作示範及煙霧體驗。
2. 預計 107-2 將實施一次災害防救演習，以提升各級機關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落實「離災、避災、救災」的防災工作。總務處將於規劃後再召開工作協調會，請各位老師與處室同仁一同參與。
3. 107-2 將舉行一次全校無預警防震避難演練，本次先進行初震—於教室內趴下頭部保護掩蔽演練(3~5 分鐘)，不進行疏散與清查部分，請各位老師協助指導學生做好安全防護工作，建立面對災難時的正確態度，以減少不必要的傷亡。

四、年度水電、影印紙張費用

◆最近四年電費用比較表

	當期耗用量		基期(95)年度 當期耗用量		當年度與比較年度(基期)同期比較			
	電費金額 (元)	用電度 數(度)	電費金額 (元)	用電度 數(度)	電費金 額(元)	增減比 例(%)	用電度 數(度)	增減比例 (%)
104 年	3,032,707	769,300	2,518,669	848,100	514,038	20.41%	-78,800	-9.29%
105 年	2,665,341	680,934	2,518,669	848,100	146,672	5.8%	-167,166	-19.71%
106 年	2,573,668	665,276	2,518,669	848,100	54,999	2.1%	-182,824	-21.55%
107 年	2,369,504	627,576	2,518,669	848,100	-149,165	-5.92%	-220,524	-26.00%

◆102~107 年度自來水使用比較表

年度	用水度數(度)	用水費用(元)	增減比較(元)
102 年度	37,308	601,253	169,463(比較 101 年度增加費用)
103 年度	40,380	640,818	39,565(比較 102 年度增加費用)
104 年度	48,381	747,803	106,985(比較 103 年度增加費用)
105 年度	40,558	798,894	51,091(比較 104 年度增加費用)
106 年度	11,679	284,576	-514,318(比較 105 年度減少費用)
107 年度	13,818	328,260	43,684(比較 106 年度增加費用)

★自 105 年 3 月 1 日起，基本費用調整為 10,098 元(原基本費 9617.1 元)，1001 度以上每度 20 元(原單價每度 7.6 元)。

◆102~106 年度電話費用比較表

年度	電話費用(元)	增減比較
102 年度	285,466	
103 年度	309,081	
104 年度	328,875	
105 年度	296,448	-32,427(比較 104 年度減少費用)
106 年度	252,936	-43,512(比較 105 年度減少費用)
107 年度	237,247	-15,689(比較 106 年度減少費用)

◆102~106 年度影印機費用比較表

年度	影印機費用(元)	增減比較
102 年度	348,058	
103 年度	281,026	
104 年度	191,089	
105 年度	167,971	-23,118(比較 104 年度減少費用)
106 年度	158,207	-9,764(比較 105 年度減少費用)
107 年度	256,506	+98,299(比較 106 年度增加費用)

◆102~106 年度紙張費用比較表

年度	紙張費用(元)	增減比較
102 年度	321,208	
103 年度	287,039	
104 年度	314,367	
105 年度	290,338	-24,029(比較 104 年度減少費用)
106 年度	253,199	-37,139(比較 105 年度減少費用)
107 年度	244,505	-8,694(比較 106 年度減少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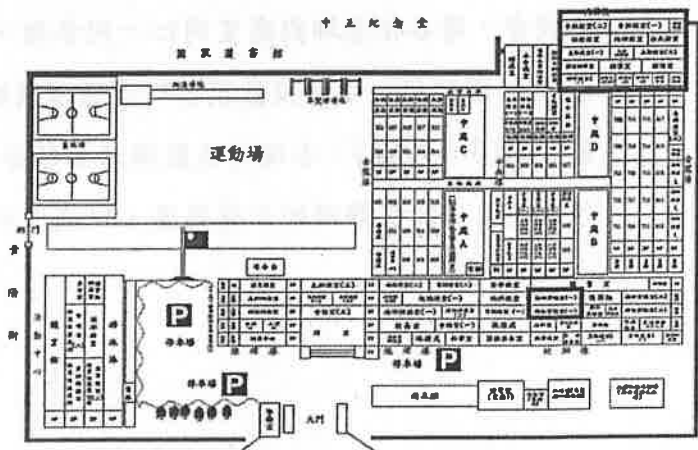
五、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16 日)校內完成採購標案如下：

	項 目	時 間	備 註
10721	107 學年度第 48 屆畢業紀念冊財務採購案	已決標	107/08/15 決標
10722	107 年度前瞻計畫—增建資訊教室委託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	已完工	107/08/31 訂約
10723	107 年資訊周邊設備與平板電腦財務採購案	已完工	107/10/04 決標
10724	國際教育及機票	已決標	107/10/31 決標
10725	107 年度前瞻計畫—增建資訊教室整修工程	已完工	107/10/31 決標
10726	107 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勞務採購案	已決標	107/11/26 決標
10727	108 學年度九年級校外教學勞務採購案	已決標	107/11/28 決標
10728	事務工友採購案	已決標	107/12/06 決標
10729	游泳池救生員採購案	已決標	107/12/05 決標
年度約	清潔服務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機電維護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飲用水設備保養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快速印刷機租賃	已簽約	108/1/1~109/12/31
年度約	影印機租賃	履約中	107/4/1~109/3/31
年度約	電梯(活動中心)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電梯(幼獅樓)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人力保全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機電保全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瓦斯設備安全檢查	已簽約	108/1/1~12/31
年度約	綠美化	已簽約	108/1/1~12/31

10801	天聲樓外牆及專科教室委託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	已決標	107/12/06 決標
10802	校史室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	已簽辦	107/12/24 簽辦
10803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教育「海外學習體驗」活動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	已決標	108/01/16 決標
10804	108 年度校史室整修工程	規劃中	---
10805	108 年度天聲樓外牆及門窗整修工程	規劃中	---
10806	108 年度專科教室環境改善工程(化學、物理)	規劃中	---

六、108 年度工程施作區域圖：(預計 8/25 全部完工)

著色	工程名稱	金額(元)	進度
紅	天聲樓外牆及門窗整修工程	4,998,000	規劃中
藍	專科教室環境改善工程(化學、物理)	2,400,000	規劃中



七、非預算內申請施作的工程(申請中)

- (一) 校史室整修工程(已核定，施工費 755,853 元)
- (二) 廊道優質化專案工程
- (三) 專科(音樂、地科、理化)教室整修工程
- (四) 行政處室整修工程
- (五) 遮陽設施改善工程(天聲樓、金龍樓)
- (六) 室外籃球場地坪整修

本校校史室因年久未修，現有櫃體損壞，陳列校史獎項資料不易，108 年又適逢本校 50 周年校慶(108 年 6 月 1 日)，將邀請來賓前來參加。已規劃將校史室移至經緯樓 3 樓會議室，合併會議室多功能使用。目前已行文教育局核定由本校「其他準備金」支付辦理，施工期間計畫於 2 月開始整修，4 月底前完工。

◆會有的影響：

- (一) 噪音：工程施作一定會有噪音，但會盡量協調不要影響教學。
- (二) 人員出入複雜：工程期間工人頻繁出入較為複雜，請留意辦公室個人物品的安全。

八、學校將從 108 年起分三年做全校班級學生課桌椅汰換，108 年學生課桌椅汰換 370 套(592,000 元=370*1,600 元)，預計於暑假期間汰換，汰換順序預計由九、八、七年級依序汰換。

九、為持續加強本校師生同仁的防災知能，落實辦理全校防災演練，提升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落實「離災、避災、救災」的防災工作。107-2 規劃如下：

- (一) 108/02/15(五) 第五、六節，針對七年級進行防災演練--消防宣導及演練活動，已函請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協助，屆時演練項目分別為：地震體驗車、油盤滅火、室內消防栓操作示範及煙霧體驗。
- (二) 108/04/03(五)上午 10:00(預計)實施災害防救演習(預計)，以提升各級機關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落實「離災、避災、救災」的防災工作。總務處將於規劃後再召開工作協調會，請各位老師與處室同仁一同參與。
- (三) 107-2 將舉行一次全校無預警防震避難演練，本次先進行初震—於教室內頭部保護掩蔽演練(3~5 分鐘)，不進行疏散與清查部分，請各位老師協助指導學生做好安全防護工作，建立面對災難時的正確態度，以減少不必要的傷亡。

輔導室報告事項

- 一、 感謝各位同仁這學期對於輔導室的支持，藉由各方密切的合作，輔導工作得以順利推動，輔導成效得以展現，輔導網絡更綿密。

下學期預計推動工作方向如下：

(一) 落實輔導機制，提升輔導效能：

1. 積極支持性提供輔導訊息，並掌握輔導時效，以求學生心理與情緒問題之防範未然。
2. 透過各項研習或課程活動增進教師輔導與特教知能，協助教師輔導與關懷特殊需求學生。
3. 藉由輔導相關課程實施，培養學生樂觀開朗、積極進取之人生觀，並能維持良好的人際互動。

(二) 生涯發展多元、適性及專業：

1. 升學宣導活動多元化
2. 職業試探課程適性化
3. 升學輔導團隊專業化

(三) 資優教育朝培育獨立研究團隊之基礎能力努力

1. 課程方向以獨立研究為基礎，規劃系統化課程架構，發展具深度及廣度課程內容。
2. 由衷感謝所有參與資優課程的老師們。

- 二、 1 月 11 日(五)召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日籌備會，決議下學期學校日活動於 3 月 8 日(五)辦理，時程如下：

(一) 七、八年級：19：00 至 19：45 親職講座(生涯發展相關議題)

19：55 至 20：45 親師座談

20：45 活動結束

(二) 九年級：19：00 至 19：45 親師座談

19：55 至 20：45 親職講座(升學、志願選填)

20：45 活動結束

- 三、 一般教師參加研習之時數規定：特殊教育研習時數 1 年 6 小時、輔導知能研習時數 1 年 18 小時(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3 小時、兒少保護教育 3 小時、家庭暴力教育 3 小時)。

- 四、 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家庭教育(含兒少保護教育)、生涯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含新移民教育)等議題，若老師們有相關課程融入，請告知輔導室，輔導室可提供相關資源及協助，謝謝！
- 五、 本次寒假職業輔導研習營，七、八年級共有 33 人次報名參加，本校學生參與之營隊日期由 1/21 至 1/25 止。
- 六、 因應十二年國教，各年級導師與輔導教師需於「生涯領航系統」，每學年完成一次生涯輔導的評語回饋，也提醒九年級導師及輔導教師於 1/18(五)以前，給予班上每位學生一個相關的評語回饋，以利學生與家長後續登入系統後的填寫。
- 七、 感謝整學期師長們給予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的協助及指導，讓全校所有特殊學生皆能適應學校生活及均衡的發展。
- 八、 依據「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就讀學校普通班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普通班教師應予學生在課程及評量上的彈性處理，感謝各任課教師們因應學生的個別狀況需求給予學習及評量上的調整。
- 九、 教育局彙編「注意力缺陷過動症 20 問」及「亞斯柏格症 20 問」教師輔導手冊，可下載電子檔參閱，網址：<http://www.terc.tp.edu.tw>(教育局：科室業務--特殊教育科--熱門公告)，特教組另有紙本，歡迎教師借用參閱。
- 十、 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提供特教學生情緒行為電話諮詢，有需要之教師可於每週一至週四 13：30~16：30，撥打服務專線 02-27320608，諮詢有關特教生之情緒行為問題、班級常規、教材教法、人際互動、親師溝通、資源連結等問題。

祝福大家
豬年如意 諸事大吉

人事室報告事項

- 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請於 108 年 3 月 11 日前本誠實信用原則檢附相關表件(國中小免驗證件、高中以上請檢附收據，若為影本需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簽名確認。夫妻雙方同為公教人員者，其子女教育補助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不得重領)提出申請。
- 二、 欲登記 109 年退休同仁請於 108 年 1 月 18 日前至人事室登記。
- 三、 重申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之兼職，請確實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含教育部就第 34 條之函釋)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另尚有公務員服務法適用)※有違法兼職、推銷商品等商業行為，將涉行政懲處、教師法 14 條 1 項 14 款。
- 四、 重申加班係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以外，經主管指派延長工作者為限，各單位應視業務輕重緩急覈實指派加班，確實審核加班之必要性、避免浮濫；另依市府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計畫規定，加班之核派，應從嚴從實，並以補休假為原則。補休限加班後 1 年內；同一時段因公申報加班補休、或加班費、鐘點費、導護費等其它費用均不得重複。
- 五、 重申本校教職員工出勤規定：
 - (1) 公務人員依公務人員週休二日實施辦法，每日上班時數為 8 小時，每週工作總時數為 40 小時，行政人員(含教師兼行政)學期中採調整延長上班時間，並集中於寒暑假以補休方式減少到班時間。
 - (2) 依臺北市立各級學校教師請假作業補充規定：教師出勤時數，每週合計以 40 小時為原則。請假滿 8 小時折算 1 日。請假不足 1 小時者，以 1 小時計算。是以，學校專任教師(含兼導師)實施榮譽出勤，上下班免簽到及簽退，惟出勤時數每週應達 40 小時。
- 六、 重申行政中立規定：

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亦不得強迫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參加任何政治團體或宗教活動，為貫徹學校嚴守行政中立，請加強宣導不得在校園內刊載政黨文宣品或利用公物(如網路資源、公佈欄等)，宣導政治活動訊息。
- 七、 人員異動：

總務處新任事務組長王淑冠 1080118 調任本校、人事室助理員許淑婷 1080121 調任本市士林高商、教師李懿瑤 1080201 育嬰留職停薪、陳麗茹幹事 1080304 退休。

提案一：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提案表（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	擬提申辦 108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計畫續辦，懇請支持。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9 年 4 月 12 日北市教職字第 09933673300 號函般修訂之「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方案」辦理。 2. 提請審議，通過後將報局核定後實施。
辦法	詳如附件
備註	

提案二：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提案表（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	提請審議本校 108 學年度校本減課實施要點。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 6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 0136648200 號函修正之「臺北市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基準」辦理。 2. 學校依運作需要，敦請有關教師協辦行政、發展校務，依規定酌予減課，總減課時數以 48 節為限。 3. 經與教師會討論協商後，訂定本校 108 學年度校本減課項目、節數及優先順序，請審議。
辦法	詳如附件
備註	

提案三：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提案表（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	修正本校「導師遴聘實施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校導師遴聘實施要點業已於 100 年 8 月 10 日校務會議通過，惟實施以來，尚有未盡之處，且為因應年金改革後教師延長退休制度，因此，為使導師遴聘制度更加完善，經過各領域教師集思廣益，提供了急需修正的想法與建議。2. 由教師會彙整教師代表們急需修改之建議事項後，提出導師緩任原則第（一）點修改第一順位內容，並增加第三順位，原第三順位至第六順位順延為第四順位至第七順位，送交本會議討論與議決。
辦法	<p>四、導師緩任原則：</p> <p>（一）凡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經「遴聘小組」審議無誤後，按優先順序作業，得緩任導師一年。</p> <p><u>第一順位</u>：罹患「重大疾病」須「長期治療」者。（須提出公立醫院或大型私立教學醫院之醫師證明及就診記錄）。</p> <p><u>修正為</u>：具中央健康保險署核發「重大傷病證明」（重大傷病範圍係由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告，證明需於有限期限內）。</p> <p><u>增加第三順位</u>：罹患「重大疾病」須「長期治療」者。（須提出公立醫院或大型私立教學醫院之醫師證明及就診記錄）。</p> <p><u>原第三順位至第六順位順延為第四順位至第七順位。</u></p>
備註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方案實施計畫(草案)

108.01.17.校務會議討論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4 年 6 月 22 日北市教職字第 10436211800 號函頒修訂之「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方案」辦理。
- 二、目的：為協助初任、新進、自願成長及教學有困難之教師改進教學方法、能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協助教師研討素養內容、發展素養導向跨領域課程及落實教學觀察、增進班級經營能力和適應學校生活，同時塑造校園研究及成長的氣氛，促進學校教師專業能力及素養，提昇整體的教育品質。
- 三、教學輔導教師預定服務對象與人數之分析：
 - (一)教學輔導教師之聘期一任為一年，續聘得連任。任職期間，應輔導與協助下列服務對象(以下統稱為「夥伴教師」)：
 1. 初任教學 2 年內之教師 (不含實習教師)。
 2. 新進本校服務之教師。
 3. 自願成長，有意願接受輔導之教師。
 4. 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教學有困難之教師。前項除第 1 款不限人數之外，第 2 款至第 4 款之總人數，以本校專任教師員額總編制百分之 5 為上限。
 - (二)本校人數分析：
 1. 本校現有班級總數共 47 班(含體育班 3 班、特教班 1 班及學習資源班 1 班)，教師編制共 108 人。
 2. 108 學年度預計服務對象之人數共約 5-10 人。
- 四、教學輔導教師的預定人數與遴聘過程：
 - (一)預定人數：
 1. 本校 107 學年度具有教學輔導教師資格者共 21 位，由校長視實際情況聘任之。
 2. 推薦有意願之教師參加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
 - (二)遴聘過程：
 1. 推薦甄選：(推薦表如附件)
 - (1)由學校專任教師及退休教師自我推薦或學校教師、家長、行政人員提名，參加甄選之教師應符合下列各項條件：
 - ①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證書。
 - ②具學科或學習領域教學知能，並有五年以上教學經驗。
 - ③具有熱心服務的人格特質，且有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之意願。
 - ④能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進行示範並輔導其他教師教學，提供相關教

育諮詢服務，協助教師解決問題。

(2)由各領域召集人、行政人員組成推薦委員會(即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推薦儲訓人選，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公開審議通過。

(3)依行政程序呈請校長核示後，報教育局核備。

2. 儲訓：

(1)應參加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二週之儲訓課程，經儲訓合格者發予研習證書，並於返校後實際從事教學輔導至少實習一學期及另參與本局委託辦理之 15 小時在職成長回流課程，且經審核通過後發予教學輔導教師證書。

(2)前項所稱之證書其有效期間為 10 年，證書超過有效期間，或刻持有證書在有效期間第 8 年以上得於本設置方案施行 5 年內檢附教育局所規範之佐證資料報局申請換證，逾期失效，證書失效期間，學校不得聘其兼任教學輔導教師。

五、教學輔導教師與夥伴教師的配對方式：

(一)考量教學輔導教師與夥伴教師之辦公地點、任教科目(學習領域)、任教年級、職務性質及人格特質等因素，以儘量與服務對象相近為原則。

(二)專任合格教師擔任教學輔導教師，每位以輔導 1 至 2 名服務對象為原則。

六、教學輔導教師的角色職責與工作條件：

(一)協助夥伴教師了解與適應班級、學校、社區及教職之環境。

(二)觀察夥伴教師之教學，提供回饋與建議。

(三)與夥伴教師共同反省教學，協助服務對象建立教學檔案。

(四)在其他教學性之事務上提供建議與協助，例如分享教學資源與材料、協助設計課程、示範教學、協助改善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協助進行學習評量等。

七、教學輔導教師與夥伴教師的在職成長規劃：

(一)經聘任後之教學輔導教師，每年應參加學校或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所舉辦之在職成長課程。

(二)前項校內在職成長課程，得邀請教學輔導教師之服務對象及校內外相關教師共同參與。

(三)全體教學輔導教師分組辦理研習、讀書會或經驗分享等活動，以每個月辦理 1 次為原則。

(四)每學期至少辦理 1 次全體教學輔導教師及夥伴教師之研習，得邀請專家學者主講。

(五)入班觀察教學以每個月 1 次為原則，並進行自評、觀察會議及回饋會議。

(六)鼓勵參加教學創新與行動研究比賽、或其他相關教育比賽及活動。

八、校內配合經費及其他各項配合措施：

(一)每學年初辦理教學輔導教師級夥伴教師相見歡活動，促進彼此認識、熟悉、信任。

(二)每輔導一名夥伴教師，得酌減教學輔導教師原授課時數1節課。

(三)前項減授鐘點，若確因教學輔導教師教學需要而無法減授時數時，得改領超鐘點費。

(四)退休教師擔任之教學輔導教師得領取誤餐費及交通費。

(五)由學校安排教學輔導教師及夥伴教師分組共同空堂時間，俾利辦理專業成長活動。

(六)所需經費由教育局核撥，如有不足，將爭取其他管道補助。

九、各項工作辦理期程規劃：(實施進度甘梯圖)

份 工作事項	108年												108年				
	1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撰寫計畫、徵才																	
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試辦要點																	
接受審查																	
確定本校辦理之申請																	
遴薦教學導師培訓名單並報局																	
前置作業期																	
教學導師職前訓練																	
聘請教學導師並確定配對																	
教學導師開始實施各項輔導工作																	
教學導師與服務對象在職成長																	
接受訪視																	
工作檢討會																	
擬訂成果報告																	
經費核銷																	

十、預期成效及自我評鑑措施：

(一)預期成效：

1. 協助初任、新進、自願成長教師及教學有困難教師，提升教學專業能力及素養。
2. 營造溫馨、互信、互助及專業成長的校園文化，讓學校在穩定中發展。

(二) 進行必要之教學改進與自我評鑑措施：

1. 定期召開教學輔導會議，由相關行政人員、教學輔導教師與其夥伴教師共同出席研討相關議題。
2. 每學期至少應辦理 1 次工作檢討會。
3. 每月辦理教學視導與回饋，經自評及他評後，發現並改進相關之教學問題。
4. 依所授課之教材內容，隨時更新或充實教學檔案內容。

十一、其他有關事項：

- (一) 本試辦實施計畫結束時，提出成果報告；並視需要辦理成果發表。
- (二) 教學輔導教師工作績優者，得報請教育局辦理敘獎或頒發獎狀（牌）。
- (三) 學校教學輔導教師任職期間，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者、工作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應經教評會同意，送請校長解除其教學輔導教師職務並註銷、收回其教學輔導教師證書。
- (四) 前項學校教學輔導教師經免除職務後，學校得報請教育局核定，另行聘任有教學輔導教師資格者續任完成所剩餘之聘期。

十二、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8學年度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儲訓推薦表

學校名稱：_____

編號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信箱	是否符合下列資格，請勾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學科或學習領域教學知能，並有 5 年以上教學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有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之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能因應 108 課綱進行教學示範並輔導其他教師教學，提供相關教育諮詢服務，協助教師解決問題
2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學科或學習領域教學知能，並有 5 年以上教學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有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之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能因應 108 課綱進行教學示範並輔導其他教師教學，提供相關教育諮詢服務，協助教師解決問題
3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學科或學習領域教學知能，並有 5 年以上教學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有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之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能因應 108 課綱進行教學示範並輔導其他教師教學，提供相關教育諮詢服務，協助教師解決問題
4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學科或學習領域教學知能，並有 5 年以上教學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有擔任教學輔導教師之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能因應 108 課綱進行教學示範並輔導其他教師教學，提供相關教育諮詢服務，協助教師解決問題
<p>■本校本次推薦教學輔導教師儲訓之人數為__人，占本校專任教師員額總編制之__%。(依規定不得超過 12%)</p>					
<p>■本校教學輔導教師(含教育部培育之教專教學輔導教師)儲訓合格者目前共計__人，占本校專任教師員額總編制之__%。(依規定不得超過 50%)</p>					

註：請附推薦儲訓人員經學校教評會或課發會公開審議通過推薦之會議紀錄。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校本位減課實施要點(草案)

108.01.17 校務會議討論

- 一、依據：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 6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136648200 號函修正之「臺北市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基準」辦理。
- 二、學校依運作需要，敦請有關教師協辦行政、發展校務，依規定酌予減課，總減課時數以 48 節為限。（總班級數降至 44 班(含)以下時，總減課時數降為 42 節）
- 三、經與教師會討論協商後，減課項目、節數及優先順序如下：

順序	項 目	每人 減課節數	總節數	備 註
1	領域召集人	2	8+8	七大領域八大科召集人共 8 人 (其中一節採外加，不受總減課時數限制)
2	級導師	2	6	七、八、九年級導師代表各 1 人
3	教師會	1-5	6-8	由教師會自行協調減課人選
4	協辦行政	2-6	26-28	協辦行政工作 3-6 人
5	合作社經理	0-2		合作社經理得由教師 1 人兼任
6	學校代表隊或 社團指導老師	1-2		利用課餘固定時間指導學生練習 並參加比賽，如田徑隊、國樂團及 合唱團。
7	教學輔導教師	1		依規定得由校長聘任教學輔導教 師協助輔導新進教師，並予減課
8	專業社群	1		1. 本專業社群意指參加「教學卓 越獎」或「教育創新與行動研 究」等相關比賽之團隊。 2. 參加「教學卓越獎」比賽之社 群得減 3 節；參加「教育創新 與行動研究」比賽之社群得減 1 節。
最高減課時數			48	依規定最高為 48 節

- 四、校本位減課若有重複則擇一項（擇項或擇優）減課。
- 五、專業社群之申請手續及相關規定，另行規範之。
- 六、若該科教師之授課節數與開課節數相同，所減出之課務請同科老師（專任老師為優先）以超鐘點之方式處理。
- 七、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導師遴聘實施要點

100 年 8 月 10 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師法第十七條規定：教師除應遵守法令履行聘約外，並負擔任導師義務。
- 二、本校教師聘約第十八條規定：學校聘任教師擔任班級導師、實習輔導老師及兼行政工作時，應經本人同意，但前述人員產生有困難時，由學校與本校教師會共同制定延聘規則，全體教師均應遵守。

貳、目的

- 一、落實導師責任制，以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保障教師之權利與義務。
- 二、建立導師之任期、年資、聘任、輪休、組織與申訴等原則。

參、基本規範

- 一、每位教師均有擔任導師之責任與義務。
- 二、凡擔任導師者均應落實導師責任制、克盡導師職責。
- 三、導師之人選依教師意願、各領域配額比例、導師年資積分及學校特殊需求等條件遴選之。

肆、組織

- 一、成立「導師遴聘小組」(以下簡稱遴聘小組)，負責導師輪替制度相關業務之執行。
- 二、本小組成員共十三人；由訓導主任擔任召集人兼會議主席，其成員為教務主任、輔導主任、語文領域國文科、語文領域英語科、數學領域、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社會領域、藝術與人文領域、健康教育與體育領域、綜合領域各一人、教師會代表二人。各領域教師代表由該學年度各領域召集人擔任之。
- 三、導師遴聘小組成員任期為一學年，無給職。

伍、遴聘原則

- 一、導師之任期：
 - (一) 導師之任期，原則上以帶該班三年為一任期。
 - (二) 中途接任導師職務者，以帶該班直至畢業為原則。
- 二、導師積分計算：以每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算日之資績給分如下

積 分 類 別		計 算 方 式
1	在本校導師年資	每滿一學年加 2 分
2	在他校導師年資 (需附證明)	每滿一學年 1 分
3	在本校擔任組長年資	每滿一學年加 2.5 分
4	在他校擔任組長年資 (需附證明)	每滿一學年加 1.25 分
5	在本校擔任主任年資	每滿一學年加 3 分
6	在他校擔任主任年資 (需附證明)	每滿一學年加 1.5 分
7	在本校擔任教師會長	每滿一學年加 3 分
8	在他校擔任教師會長 (需附證明)	每滿一學年加 1.5 分
9	在本校擔任協助行政工作者	每滿一學年加 1 分

10	在本校擔任童軍團長、系統管理師、常設性社團指導老師	每滿一學年加1分
11	在本校擔任導師未滿一年	每滿一學期加0.5分
12	中途接任七、八年級導師者(需滿一學期以上)	額外加1分
13	中途接任九年級導師者(需滿一學期以上)	額外加2分
14	在本校上學年度擔任代理導師年資	每滿五個工作日加0.1分

三、導師遴聘順位：未符合導師緩任原則者依本順位遴聘之

第一順位：自願或經行政協商同意擔任導師職務者。

第二順位：已緩任導師二年(含)以上者，並以緩任年數較高者優先遴聘。

第三順位：依各領域配額，以積分低者優先遴聘，若積分相同，由導師積分低者優先，若導師年資積分相同，則抽籤產生。

四、導師緩任原則：

(一) 凡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經「遴聘小組」審議無誤後，按優先順序作業，得緩任導師一年。

第一順位：具中央健康保險署核發「重大傷病證明」(重大傷病範圍係由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告，證明需於有限期限內)。

第二順位：截至本學年度止，已在本校連續擔任二屆畢業班導師且任滿四年(含)以上者，或連續擔任六學年導師者。

第三順位：罹患「重大疾病」須「長期治療」者。(須提出公立醫院或大型私立教學醫院之醫師證明及就診記錄)。

第四順位：年滿五十五歲者(以每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算日)。

第五順位：家中有重大事故，經認定者。

第六順位：遴聘過程中已懷孕的女教師。

第七順位：截至本學年度止，已在本校連續擔任三年組長或主任者。

(二) 有上述所列任一條件者，若受各領域需要名額所限，未能排入緩任導師名單，仍應擔任導師職務。

(三) 緩任須於導師名單確定公布後一週內提出，否則不予受理。

陸、導師遴聘流程

一、四月中旬，由教務處與訓導處協商，依領域員額編制提出各領域導師建議人數，然後由訓導處發給教師填寫導師意願調查表及年資積分調查表。

二、六月初，由訓導處擬訂下學年度導師建議名單，並召開導師遴聘小組會議，依本要點推薦遴聘導師人選。

三、六月底前將推薦遴聘導師人選名單，簽請校長核定後聘任之。

柒、導師遴聘決議原則

- 一、遴聘小組之決議事項，應經遴聘小組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半數以上之決議通過後，始得定案。
- 二、遴聘小組將決議事項，簽請校長核定後生效；校長若對決議事項有意見時，得退回遴聘小組復議。復議結果若校長仍不同意時，得與教師會協商變更之。
- 三、教師若對遴聘小組之決議，認為有不當或損其權益者，應以書面向遴聘小組提出申覆。

捌、中途更換導師之處理：

- 一、現任導師因特殊狀況無法繼續擔任導師工作者，得由本人或訓導處提出申請。
- 二、學校受理申請後，需召開導師遴聘小組會議審議之，並視情況邀請相關家長列席。
 - (一) 若審議不通過，則原任導師仍須續任。
 - (二) 若審議通過：
 1. 若原任導師班級經營不當，經本小組議決情況嚴重者，建請業務單位追究其相關責任。
 2. 由訓導處協調遞補人員，其遞補順位為：自願遞補老師、同科老師、該班未兼任導師之任課老師、同領域老師、跨領域老師等。

玖、本要點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